



澳門羽毛球總會

Federação de Badminton de Macau
Badminton Federation of Macau

2021 年度全澳長青盃羽毛球公開賽

章程

- 一、 主辦單位：澳門羽毛球總會
- 二、 比賽日期：2021 年 3 月 26 至 27 日、29 至 31 日
- 三、 比賽地點：澳門東亞運動會體育館羽毛球場
- 四、 比賽項目：男子雙打、女子雙打、混合雙打
- 五、 比賽組別：按年齡分為 A、B、C、D 組；
- 六、 參賽資格：
 1. 持有澳門居民身份證。
 2. 各組別年齡界限：
 - A 組球員：(35-39 歲) 由 1982 年至 1986 年期間出生之人士
 - B 組球員：(40-49 歲) 由 1972 年至 1981 年期間出生之人士
 - C 組球員：(50-59 歲) 由 1962 年至 1971 年期間出生之人士
 - D 組球員：(60 歲或以上) 由 1961 年或之前出生之人士
 3. 運動員可報自身年齡組別及低於自身年齡組別的項目。
 4. 運動員可兼項報名，總項目不得超過二項。
- 七、 競賽辦法：
 1.
 - 不足 3 對參賽，取消是項賽事；
 - 3 ~ 5 對參賽，採取單循環賽決出所需名次；
 - 6 對或以上參賽，第一階段採取分組循環及第二階段採用單淘汰賽決出所需名次[分組數目及出線對數按報名數目而定]；
 2. 在循環賽事中，每勝一場得一分，負方零分，如出現同分按照世界羽聯最新羽毛球比賽計分規則執行；在循環賽中如出現棄權*(見本地賽事注意事項)或被取消比賽資格，則取消該對在該小組的所有成績；
 3. 比賽執行世界羽聯“2019-2020 羽毛球競賽規則”。



澳門羽毛球總會

Federação de Badminton de Macau
Badminton Federation of Macau

八、 種子球員選定：

各組別的賽事種子球員選定按“2019年全澳長青盃羽毛球公開賽”的同組同項成績為依據，並視乎參賽人數而定：

- 16對或以上 設種子4名；
- 16對以下 設種子2名；
- 如種子數依據不足，組委會有權減少種子數，甚至不設種子。

九、 服裝規定：

按“比賽服裝及對教練員行為規範的說明”規定執行，否則裁判長/副裁判長有權取消該違規球員參賽資格。

十、 遲到與棄權：

所有參賽球員均需於賽前15分鐘到場報到，每次出賽之球員在裁判點名後5分鐘不到場比賽亦作棄權*(見本地賽事注意事項)處理。

十一、 上訴辦法參照澳門羽毛球總會上訴工作條例，即：

1. 在比賽過程中，如運動員要提出申訴，必須在下一次發球前向裁判員提出；
2. 如對比賽有申訴，必須在該場賽事結束後30分鐘內向裁判長提出；
3. 如對裁判長判決有異議，必須於24小時內向上訴委員會提出上訴，上訴委員會成員為馬嘉美、尹一衛、黃偉國；
4. 向上訴委員會提出上訴時，要用書面形式並簽上領隊/教練/運動員(個人名義報名者)名字，並提交上訴費澳門幣1000元；
5. 如上訴方勝訴，退回上訴費用；如上訴方上訴失敗，上訴費不作退回；
6. 申訴執行誰起訴誰舉證的原則；
7. 上訴委員會之判決為最終判決。

十二、 其他事項說明：

1. 各參賽運動員須按相關規定自行辦理比賽意外保險；
2. 本會不接受改期，唯遇特別事故，本會可宣佈改期或更改比賽地點；
3. 本章程解釋權歸澳門羽毛球總會所有。

十三、 報名辦法：

1. 本會只接納由本會發出之報名表格，並必須按報名表格類別填寫，報名表須經本會審核並確認其參賽資格；
2. 屬會：報名時**必須**填妥報名表格並遞交運動員證副本及健康狀況聲明書[已辦妥2021年註冊的運動員可豁免]，否則不接受該運動員報名；
3. 非屬會/個人名義：報名時**必須**填妥報名表格，並提交澳門身份證副本及健康狀況聲明書，否則不接受該運動員報名；



澳門羽毛球總會

Federação de Badminton de Macau
Badminton Federation of Macau

4. 報名費用：

- 屬會每對澳門幣 200 元正
- 非屬會/個人:每對澳門幣 320 元正；

5. 報名日期及地點：

- 日期：由即日起至 3 月 12 日止；
- 時間：逢星期一至五，09:30-13:00/14:00-18:30 及星期六，09:30-13:00
- 地點：澳門羽毛球總會辦事處 [南灣大馬路志豪大廈 10 樓 A 座]

十四、抽籤及領隊會議日期：

1. 日期及時間：3 月 17 日 19:00；
2. 地點：澳門羽毛球總會辦事處 [南灣大馬路志豪大廈 10 樓 A 座]；
3. 抽籤於領隊會議中進行，並以電子抽籤方式進行；
4. 參賽球員必須親身或派代表出席領隊會議，否則該團體/個人將被罰處澳門幣 100 元，並必須繳付罰款後方可參加下一次本會舉辦的賽事/活動。

十五、獎勵方式：

- 3 對 獎 1 名
- 4 對至 6 對 [含 6 對] 獎 2 名
- 7 對至 9 對 [含 9 對] 獎 3 名
- 10 對以上 [含 10 對] 獎 4 名

十六、獎品：

- 冠軍 每對獲獎杯兩座及獎金 MOP\$600.00
- 亞軍 每對獲獎杯兩座及獎金 MOP\$400.00
- 季軍 每對獲獎杯兩座及獎金 MOP\$200.00
- 殿軍 每對獲獎杯兩座

(有關之獎金由澳門羽毛球總會領導架構成員特別贊助)

十七、技術監督：雷銘基

技術委員：李景駿、張保輝

十八、裁判長：梁葦心

副裁判長：吳大衛



澳門羽毛球總會

2021 年 3 月 2 日